

证券代码:002463 证券简称:沪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通知。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将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送达各位董事,经全体董事认可,本次会议增加临时提案。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其中吴传彬先生、林明彦先生、陈志强先生、高自全先生、王永翠女士、张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陈梅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签署投资协议暨建设印制电路板生产项目及其配套设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立足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提议,同意公司在昆山高新区投资建设印制电路板生产项目及其配套设施(下称“本项目”),本项目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计划总投资约68亿元;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就本项目具体事宜和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并委托办理项目实施事宜;同意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变化等具体情况,对本项目的投资总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项目进程、市场定位等具体规划进行调整,以提高本项目的竞争力和适应性。
 《公司关于同意签署投资协议暨建设印制电路板生产项目及其配套设施的公告》详见2026年4月2日公司指定披露信息的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2026年4月2日公司指定披露信息的媒体巨潮资讯网。

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详见2026年4月2日公司指定披露信息的媒体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会议决议。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463 证券简称:沪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意签署投资协议暨建设印制电路板生产项目及其配套设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立足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提议,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签署投资协议暨建设印制电路板生产项目及其配套设施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建设印制电路板生产项目及其配套设施(下称“本项目”),本项目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计划总投资约68亿元;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就本项目具体事宜和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并委托办理项目实施事宜;同意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变化等具体情况,对本项目的投资总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项目进程、市场定位等具体规划进行调整,以提高本项目的竞争力和适应性。
 本项目是立足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有一定的建设周期,但市场本身具有不确定因素,如果未来市场需求增长低于预期,或业务市场推广进展、产品价格波动等与公司预期产生较大偏差,本项目的实施也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本项目投产后也可能面临宏观经济波动、技术变化、行业竞争加剧以及市场环境变化等外部风险,新产品的释放若无法与客户需求同步,可能导致产能利用率不足的风险。同时也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东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1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通知:1. 2026年3月30日,周一峰女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3,500,000股、22,500,000股本公司股票用于质押,质权人为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 2026年3月30日,马森能源(南京)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1,600,000股股份用于质押,质权人为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起始日	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周一峰	是	23,500,000	15.40%	1.49%	是	否	2026-3-30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周一峰	是	22,500,000	14.74%	1.43%	是	否	2026-3-30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马森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是	31,600,000	99.73%	2.00%	否	否	2026-3-30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注:上表统计的“限售股”指高管锁定股。
 2. 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其总股本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其总股本比例
周一峰	46,000,000	15.40%	46,000,000	100%	1.49%	22,500,000	0.74%
马森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31,600,000	99.73%	31,600,000	100%	2.00%	0	0%

证券代码:002419 证券简称:天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基本情况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1.5亿元(含)且不超过2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7.54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7月19日、7月25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1,40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313%;本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5.69元/股,最低成交价5.1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18,011,828.93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说明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601229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6-004
 债券代码:240489.SH,243016.SH,243145.SH,243396.SH,243619.SH,244653.SH
 债券简称:24粤港01,25粤港01,25粤港02,25粤港03,25粤港04,26粤港01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份及1-3月主要生产数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3月份,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3.4万标准箱,同比增长4.0%;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5.0292万吨,同比增长0.9%。2026年1-3月,公司预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665.2万标准箱,同比增长5.4%;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13,953.6万吨,同比增长2.7%。
 本公告所载公司2026年3月份及1-3月的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可能存在本项目全部实施后达不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对手方基本情况
 本次项目合作方为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体: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项目内容:印制电路板生产项目及其配套设施
 3. 项目投资计划:本项目总投资约68亿元
 四、投资协议主要内容
 拟与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称“甲方”)
 乙方: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乙方”)
 为促进区域经济发展,鼓励企业做大做强,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要素保障
 乙方投资建设印制电路板生产项目及其配套设施,项目总投资约68亿元。为进一步加快项目建设,甲方成立工作专班,负责项目的整体统筹和协调,协助乙方早开工、早建成、早投产、早达产,持续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项目支持
 1. 基础设施配套。为满足乙方在生产中提出的电力扩容、自来水管网扩容、废水排放扩容等实际需求,甲方负责将相关基础设施配套建设至项目用地红线外,同时协助解决乙方因项目投产所产生的住宿需求问题。
 2. 排故协调支持。针对乙方印制电路板生产过程中出现的排故需求,甲方承诺积极协助乙方向相关主管部门争取所需的排故指标。
 3. 甲方负责协调落实项目用地指标,协助乙方依法完成土地摘牌及权属登记等事项。
 (三)生效条件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契合公司以技术创新、产品升级为核

心的差异化产品竞争战略。项目实施后,能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产能,以精准满足行业结构性增长机遇,有效匹配并满足客户在高速运算服务器、下一代高速网络交换机等领域对高性能、高传输率印制电路板的中长期增量需求,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经营规模,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项目不会对2026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 存在的主要风险
 本项目是立足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有一定的建设周期,但市场本身具有不确定因素,如果未来市场需求增长低于预期,或业务市场推广进展、产品价格波动等与公司预期产生较大偏差,本项目的实施也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本项目投产后也可能面临宏观经济波动、技术变化、行业竞争加剧以及市场环境变化等外部风险,新产品的释放若无法与客户需求同步,可能导致产能利用率不足的风险。同时也可能存在本项目全部实施后达不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本项目用地需求依法通过相关程序取得,能否取得土地及取得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同时,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面临工程进度延误、原材料成本波动等不可预见因素,可能导致项目进度或投资成本偏离预期。
 本项目实施尚需政府立项核准及报备、环评、能评、报规划、施工招标和取得施工许可证等前置审批工作,如因有关政策调整、项目核准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本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积极与地方政府、有关部门保持有效沟通,做好相关工作,为项目实施提供多方面的支持,全力配合各项审批工作的推进。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会议决议。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463 证券简称:沪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定于2026年4月23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收到东岳碧翠(英属维尔京群岛)控股有限公司 BIGGERING (BVI) HOLDINGS CO., LTD.(下称“碧翠控股”)提交的《关于增加2025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公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公告。
 注:上述统计的“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与“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均指高管锁定股,除因质押原因外不存在冻结情形。
 二、风险提示
 本次质押后,周一峰女士、马森能源(南京)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剩余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周一峰);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周一峰);
 3.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088 证券简称:鲁阳节能 公告编号:2026-006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董事长John Charles Dandolph IV先生因本人原因未能参会,经公司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朱清滨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14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2人。其中,董事长John Charles Dandolph IV先生委托独立董事朱清滨先生投票表决;董事Brian Elton, Walter Krawinkel先生因本人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理及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董事会对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潘潘潘 Avsaintre 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经理职务,潘潘潘 Avsaintre 先生卸任经理职务后将担任公司总裁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聘任邓海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邓海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邓海先生担任公司经理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75 证券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6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四)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26-009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650号)(以下简称“批复”),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规定进行披露。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碧翠控股持有公司371,799,937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9.32%。碧翠控股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提出的临时提案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和内容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作为新增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载明的其他审议事项,会议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召开方式等均保持不变,现就将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4月23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16日。
 7.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1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人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附件3为供参考的授权委托书)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昆山市黑龙江北路8号御景苑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列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对上述全部议案表决时,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类别中的其他股东:1. 上市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6年3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25日、2026年4月2日分别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信息的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6-027)、《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27)、《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35)。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3)、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3. 登记时间:2026年4月17日-2026年4月22日(工作日9:00-11:00,14:00-16:00)。
 4.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见附件2,传真或信函请在2026年4月22日16: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5. 登记地点: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6. 现场登记地点:江苏省昆山市黑龙江北路8号御景苑二楼会议室。
 7. 联系人:钱元玉、王婷
 8. 联系电话:0512-57356618 联系传真:0512-57356030
 9. 联系电话:Shreya_Wang@wustec.com
 10. 信函收件地址:江苏省昆山市黑龙江北路8号御景苑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11. 邮政编码:215300
 12. 注意事项: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需出示前述相关文件,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费用自理。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 关于增加2025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16
 债券代码:24269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6年付息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日收到公司首席运营官赵文志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退休原因,赵文志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首席运营官职务。赵文志先生原任期间自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职期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其辞职报告自2026年4月1日送达董事会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赵文志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赵文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赵文志先生在担任公司首席运营官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了各项职责。赵文志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做好了离任交接工作。公司董事会对赵文志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备查文件
 1. 赵文志先生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16
 债券代码:24269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6年付息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日收到公司首席运营官赵文志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退休原因,赵文志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首席运营官职务。赵文志先生原任期间自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职期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其辞职报告自2026年4月1日送达董事会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赵文志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赵文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赵文志先生在担任公司首席运营官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了各项职责。赵文志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做好了离任交接工作。公司董事会对赵文志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备查文件
 1. 赵文志先生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16
 债券代码:24269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6年付息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日收到公司首席运营官赵文志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退休原因,赵文志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首席运营官职务。赵文志先生原任期间自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职期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其辞职报告自2026年4月1日送达董事会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赵文志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赵文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赵文志先生在担任公司首席运营官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了各项职责。赵文志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做好了离任交接工作。公司董事会对赵文志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备查文件
 1. 赵文志先生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一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 关于增加2025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63”,投票简称均为“沪电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4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在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09:15至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获取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法人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如有)	备注(如有)

注:自然人股东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3)及提供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6年4月23日在江苏省昆山市黑龙江北路8号御景苑二楼会议室召开的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明确指示,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附表: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